

# 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 藝術群音樂科甄選簡章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

服務專線：(07)701-9888 教務處#20~24

註冊須知服務專線：(07)701-9888 #22 (註冊組長)

音樂科洽詢專線：(07)701-9888 #23 (音樂班劉組長)

## ➤ 藝術群音樂科甄選科別：

音樂科：西樂組、國樂組、應用音樂組 (作曲組、流行音樂組)

## ➤ 藝術群音樂科甄選時間：

◆ 隨到隨甄選：即日起每週一至週五

◆ 藝術性向甄選：

第一梯次：103 年 4 月 12 日 (星期六)，上午九點。

第二梯次：103 年 5 月 24 日 (星期六)，上午九點。

## ➤ 報名資格：

◆ 凡國民中學畢業 (含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對音樂表演、敢秀、或興趣、有經驗者，均可報名。

◆ 外國籍報名學生須具備教育主管機關認可之同等學力證明及合法居留證。

## ➤ 報名方式：即日起歡迎至本校網站 (<http://210.60.76.7/>) 下載報名表 (免報名費)。

### ✚ 通訊報名：

於本校網站下載報名表並填妥後，以掛號郵寄「831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 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教務處音樂班」收。報名應繳資料，請於甄選當天繳交。

### ✚ DM 報名：

DM 上的報名表填妥後，直接郵寄 (已付回郵)「831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 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教務處音樂班」收。報名應繳資料，請於甄選當天繳交。

### ✚ 傳真報名：

於本校網站下載報名表並填妥後，於右上角註明「音樂科」收，傳真至 (07) 701-3797。報名應繳資料，請於甄選當天繳交。

### ✚ 現場報名：

於各梯次之甄選日期、時間，親至現場報名。報名應繳資料，請於甄選當天繳交。

## ◆ 應繳資料：

✚ 應屆畢業生：國中成績單和國中畢業證書或學生證 (通訊報名者請附影本)

✚ 非應屆畢業生：國中成績單和國中畢業證書

✚ 103 年國民中學學生教育會考成績單或國中基測成績單。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於取得會考成績後繳交)

✚ 學生本人近3個月內之2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2張(背後請加註姓名及甄選科組別)

✚ 外國籍報名學生應檢附經教育主管機關認可之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在學成績證明及合法之中華民國外僑居留證。

➤ **甄選方式：**

◆ **面試(70%)：**

透過面談，了解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能力、學習歷程及未來展望。

◆ **術科(30%)：**

透過音樂術科甄選，了解學生對藝術的認知及表演能力。

◆ **其它(5%)：**才藝表演。

◆ **甄選通過標準：**

以上甄選科目滿分為一百分，最低標準為六十分。

➤ **甄選內容：**

◆ **西樂組：**任選一首自選曲(古典音樂為限)。

◆ **國樂組：**任選一首自選曲。

◆ **應用音樂組：**任選一首自選曲。

1. 個人音樂作品與個人樂器演奏(唱)，二擇一應考。

2. 個人音樂作品可為原創或改編作品。作品可於現場演唱、演奏，亦可提供錄製完成之 CD 作品或樂譜於現場播放或演奏(唱)。

3. 請自行準備伴奏帶、CD 帶來播放或清唱亦可。

4. 本校提供專業 PA 器材、KEYBOARD 音箱(考生須自備導線)，如需使用請於報到時先行告知；其他樂器及伴奏人員請自備。

➤ **甄選結果通知方式：**網路查詢及一律以個別電話通知學生甄選結果。

➤ **其他注意事項：**

◆ 如有更正，以電話通知、網頁公告為主。

◆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

# 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藝術群音樂科報名表

組別：西樂組 國樂組 應用音樂組

報考梯次：4/12 第一梯次 5/24 第二梯次

學生姓名		性別		2 吋照片 黏貼處
出生年月日		電話(H)		
手機號碼				
就讀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			
住 址				
主修樂器				
主修 自選曲				
專長(才藝)				
備 註		輔導人 (推薦人)		